

美國加州《AB-5法》（Assembly Bill No. 5）



美國加州於2019年9月通過AB-5法案（Assembly Bill No. 5），預計於2020年1月正式施行，本法目的在於強化零工經濟下非典型勞務提供者（如平台外送員）的權益保護，於加州現行勞動法令之基礎上，增訂關於各類勞務提供者之特別規定。

依本法主要規範，係推定替僱主（hirer）提供服務的工作者為僱傭契約關係下之僱員（employee），就最低工資、失業保險、勞災、醫療保險等面向，業者應對這些工作者提供等同受僱人之相關權益及保障；若要被例外認定為非成立僱傭關係之獨立承包商，則必須滿足不受公司於工作方面的控制指示、從事與公司通常業務範圍無關之業務、以及有實質接案自由等三要件，並要求業者應以上列標準判定其勞務提供者為僱員或獨立承包商，同時需於例外認定為獨立承包商時提出相關證明。

同時，本法亦考量到施行後其效力對既有營業形態之衝擊，分別採取以下措施：

1. 針對例如派報員、商業捕撈（commercial fishermen）等業別，於本法正式施行後一定期間內，豁免前述列舉之特定領域勞務提供者適用本法來認定其與業者間的契約關係。亦即，在法案生效後的短期內，特定業者暫時不需適用該法所定要件來檢視與勞務提供者間之契約關係，避免本法貿然實施可能導致其無法經營日常業務的困境。
2. 對於醫療保健專業人員、持有牌照之律師、建築師、會計師、證券經紀商等法明文列舉之特定職業，排除適用本法判定勞動關係的特別規定，而非暫時豁免適用。

本文為「經濟部產業技術司科技專案成果」

相關連結

[AB-5 Worker status: employees and independent contractors](#)

你可能會想參加

- 【Online Course】Startup hole in one-Whole introduction for foreign entrepreneurs setting up business in Taiwan
- 2023 LINE PROTOSTAR 新星創業營-五月場（實體參與報名）
- 2023 LINE PROTOSTAR 新星創業營-五月場（線上參與報名）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1智財布局：商標×專利-直播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1智財布局：商標×專利-實體場
- 亞灣新創園新創資金媒合交流會
- 亞灣新創園新創政策資源說明會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2海外商業法律實務-直播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2海外商業法律實務-實體場
- 【實體場】2023年國際創育機構交流活動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營業秘密與資安保障策略-直播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營業秘密與資安保障策略-實體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代理、經銷、授權-暨海外布局策略-直播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代理、經銷、授權-暨海外布局策略-實體場
- 【新創招募】智慧能源管理解決方案：寶椿電力媒合會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3東亞新創機會與限制-直播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4企業ESG規劃實務-實體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4企業ESG規劃實務-直播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商標與商務契約實務-實體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商標與商務契約實務-直播場
- 112年度「領航臺灣數位轉型」國際研討會-實體場
- 112年度「領航臺灣數位轉型」國際研討會-直播場
- 2023 LINE PROTOSTAR 新星創業營 – 11月最終場（線上參與報名）
- 2023 LINE PROTOSTAR 新星創業營 – 11月最終場（實體參與報名）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5 歐美稅務法規與實務-實體場
- 2023年【Skill-up Seminar】新創出海全攻略 Ep.5 歐美稅務法規與實務-直播場
- 「跨域數位協作與管理」講座活動
- 新創採購-政府新創應用分享會
- 2024年國際創育機構交流活動
- 智慧港灣/休憩/育樂面面觀-跨界在地合作新商機
- 亞灣數位轉型沙龍座談
- 數位海盜時代來臨-抵禦海上資安威脅的實踐與挑戰
- 新創不容忽視的數位行銷「蝴蝶效應」如何運用數位力為企業注入新生命

劉純妤

法律研究員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19年12月

文章標籤

創新創業

新興科技法制

數位經濟

 推薦文章